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26

单位名称：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农业农村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

(1) 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抓手，加强村庄清洁和农村厕所改造工作，提升农村生活质量，推进乡村振兴。

(2) 加快革命老区建设，确保扶贫资金准确适用。

(3) 扶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推进农业联合体健康发展。

(4) 建设现代农业园区：命名挂牌市级现代农业园区 3 个，建成省级现代农业园区 1-2 个。

(5) 推广科学施肥技术：完成省厅下达的任务指标。

(6) 农作物种子鉴定与推广：为全市农作物种业发展提供政策技术和信息服务，加快全市优良农作物新品种的更新换代步伐。

(7) 农业基层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健全农业基层推广体系。按省厅要求各项目区制定实施方案；按省厅要求对项目区组织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督导。

(8) 农业教育与技能培训：提高农民素质，促进农业发展，完成上级下达任务、规范管理，积极开展招生工作，并为学员提供优质服务，做好学籍管理、教务、考务毕业等一系列工作。

(9) 农作物病虫害鼠害监测预警及防治效果：及时调查监测，准确发布预报，对已发生的病虫害鼠害进行有效防控。

(10)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减少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率，加大超标产品查处率，年抽检农产品样品 3000 以上。

(11) 农业技术推广、示范及服务：确保粮油作物持续增产。为粮油作物持续增产提供技术支撑，及服务。

(12) 动物卫生监督全覆盖，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及时充足供应，满足免疫工作需要，村防疫员补贴及时发放，确保防疫与消毒工作同步进行。

(13) 动物疫病监测、免疫效果监测正常开展，及时提供动物疫病预警预测。

(14) 病死动物及其产品无害化处理落实到位，防止流入餐桌。

(15) 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检测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检测范围全覆盖，三聚氰胺、瘦肉精等违禁品及兽药残留等监测工作落实到位，实现速测与实验室检测同步开展。

(16) 动物卫生监督证、章、标识及其装备满足工作需要，监督执法工作正常开展，奶站视频监控系统发挥积极作用。

(17) 畜牧行政执法设施健全，执法经费保障供给，畜牧违法案件得到有效查处。

(18) 畜禽定点屠宰执法设备和经费到位，定点屠宰监管工作有力开展，保障人民群众的食肉安全。

(19) 促进全区果品基地建设提档升级，全面提高果品质量安全水平，保障林产品、果产品质量安全。

(20) 增加现有林地面积，提高全县绿化水平和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

(21) 预防和减少自然灾害对森林资源的损失，保护森林资源。

(22) 为水利建设提供技术支持与管理保障，水利建设与管理。

(23) 贯彻执行上级农业综合开发政策，制定本区农业综合开发规划、项目年度计划；组织农业综合开发项目考察、储备、申报、立项，并组织实施和培训；配合上级部门协调项目检查进度和质量，指导全区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8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石家庄栾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3	河北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石家庄市栾城区分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4	石家庄栾城区新能源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5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区划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6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7	石家庄市栾城区畜牧工作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8	石家庄市栾城区畜牧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9	石家庄市栾城区畜牧兽医局质量监测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0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机械管理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1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机技术推广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2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机安全监理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3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机械化技术学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4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村财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5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产业化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6	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7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综合开发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8	石家庄市栾城区水利工作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863.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578.8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6.7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12.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25.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701.5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319.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3	

			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9,877.2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442.2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442.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8,442.22	总计	62	38,442.2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442.22	38,442.22					
205	教育支出	6.71	6.71					
20504	成人教育	6.71	6.71					
2050404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6.71	6.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11	312.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2.11	312.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11	312.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5.27	225.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27	225.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0	15.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38	209.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01.54	2,701.5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1.54	2,701.5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83.71	183.7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905.00	905.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46	1.4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583.28	1,583.2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8	28.08					
213	农林水支出	15,319.32	15,319.32					
21301	农业农村	13,526.58	13,526.58					
2130101	行政运行	397.79	397.79					
2130104	事业运行	3,497.98	3,497.9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39.51	139.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21.21	121.2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6.24	46.24					
2130110	执法监管	9.00	9.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39.10	139.1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02.41	102.4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7,971.78	7,971.78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08.28	508.2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60.47	360.47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40.82	140.8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1.99	91.99					
21303	水利	81.86	81.86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81.86	81.8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02.95	1,602.95					
2130506	社会发展	3.91	3.9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99.04	1,599.0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7.93	107.93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07.93	107.93					
229	其他支出	19,877.27	19,877.2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877.27	19,877.2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9,877.27	19,87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442.22	4,480.91	33,961.31			
205	教育支出	6.71		6.71			
20504	成人教育	6.71		6.71			
2050404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6.71		6.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11	312.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2.11	312.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11	312.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5.27	225.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27	225.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0	15.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38	209.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01.54		2,701.5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1.54		2,701.5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83.71		183.7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905.00		905.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46		1.4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583.28		1,583.2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8		28.08			
213	农林水支出	15,319.32	3,943.53	11,375.79			

21301	农业农村	13,526.58	3,861.67	9,664.91			
2130101	行政运行	397.79	397.79				
2130104	事业运行	3,497.98	3,463.88	34.1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39.51		139.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21.21		121.2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6.24		46.24			
2130110	执法监管	9.00		9.00			
2130119	防灾减灾	139.10		139.1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02.41		102.4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7,971.78		7,971.78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08.28		508.2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60.47		360.47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40.82		140.8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1.99		91.99			
21303	水利	81.86	81.86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81.86	81.8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02.95		1,602.95			
2130506	社会发展	3.91		3.9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99.04		1,599.0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7.93		107.93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07.93		107.93			
229	其他支出	19,877.27		19,877.2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877.27		19,877.2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9,877.27		19,87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863.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578.8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71	6.7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2.11	312.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5.27	225.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701.54		2,701.5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319.32	15,319.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9,877.27		19,877.2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442.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442.22	15,863.41	22,578.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442.22	总计	64	38,442.22	15,863.41	22,57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863.41	4,480.91	11,382.50
205	教育支出	6.71		6.71
20504	成人教育	6.71		6.71
2050404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6.71		6.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11	312.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2.11	312.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11	312.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5.27	225.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27	225.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0	15.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38	209.38	
213	农林水支出	15,319.32	3,943.53	11,375.79
21301	农业农村	13,526.58	3,861.67	9,664.91
2130101	行政运行	397.79	397.79	
2130104	事业运行	3,497.98	3,463.88	34.1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39.51		139.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21.21		121.2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6.24		46.24
2130110	执法监管	9.00		9.00
2130119	防灾减灾	139.10		139.1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02.41		102.4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7,971.78		7,971.78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08.28		508.2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60.47		360.47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40.82		140.8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1.99		91.99
21303	水利	81.86	81.86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81.86	81.8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02.95		1,602.95
2130506	社会发展	3.91		3.9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99.04		1,599.0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7.93		107.93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07.93		107.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11.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43.67	30201	办公费	51.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4.16	30202	印刷费	0.9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96.9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57.67	30205	水费	2.9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0.05	30206	电费	12.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3	30207	邮电费	21.7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17	30208	取暖费	11.3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8.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6.3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8	30211	差旅费	15.4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9.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6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9.4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68.85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58.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7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1.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4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3.74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6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270.83	公用经费合计				21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578.81	22,578.81		22,578.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01.54	2,701.54		2,701.5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1.54	2,701.54		2,701.5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支出		183.71	183.71		183.7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905.00	905.00		905.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46	1.46		1.4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 支出		1,583.28	1,583.28		1,583.2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28.08	28.08		28.08	
229	其他支出		19,877.27	19,877.27		19,877.2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19,877.27	19,877.27		19,877.2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的支出		19,877.27	19,877.27		19,87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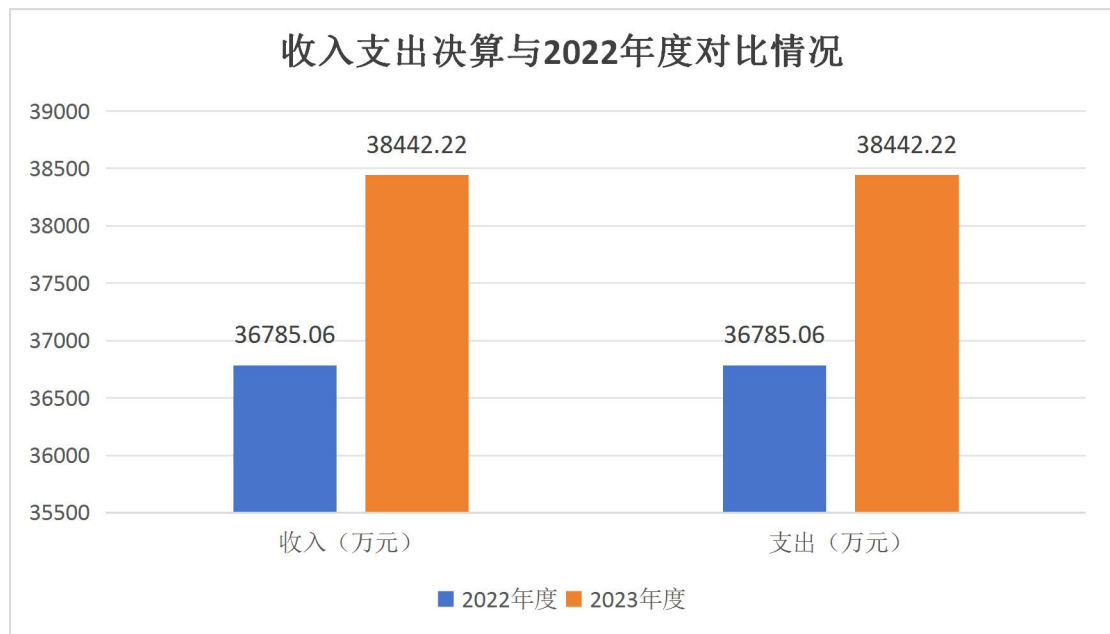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8,442.22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657.16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增加续发了两个债券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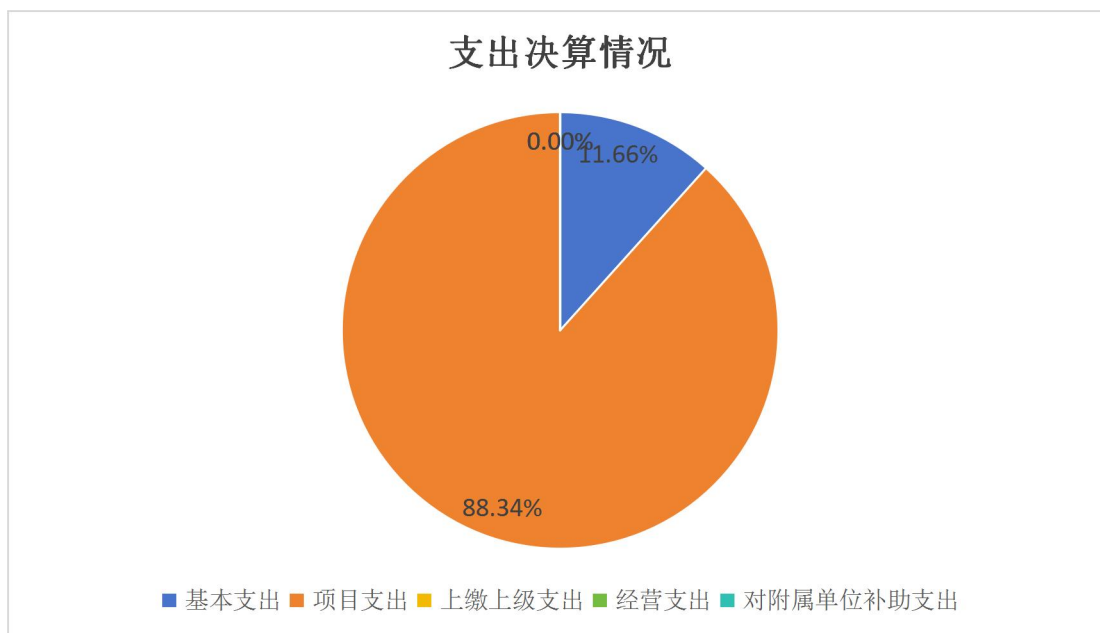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8,442.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442.2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8,442.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80.91万元，占11.66%；项目支出33,961.31万元，占88.3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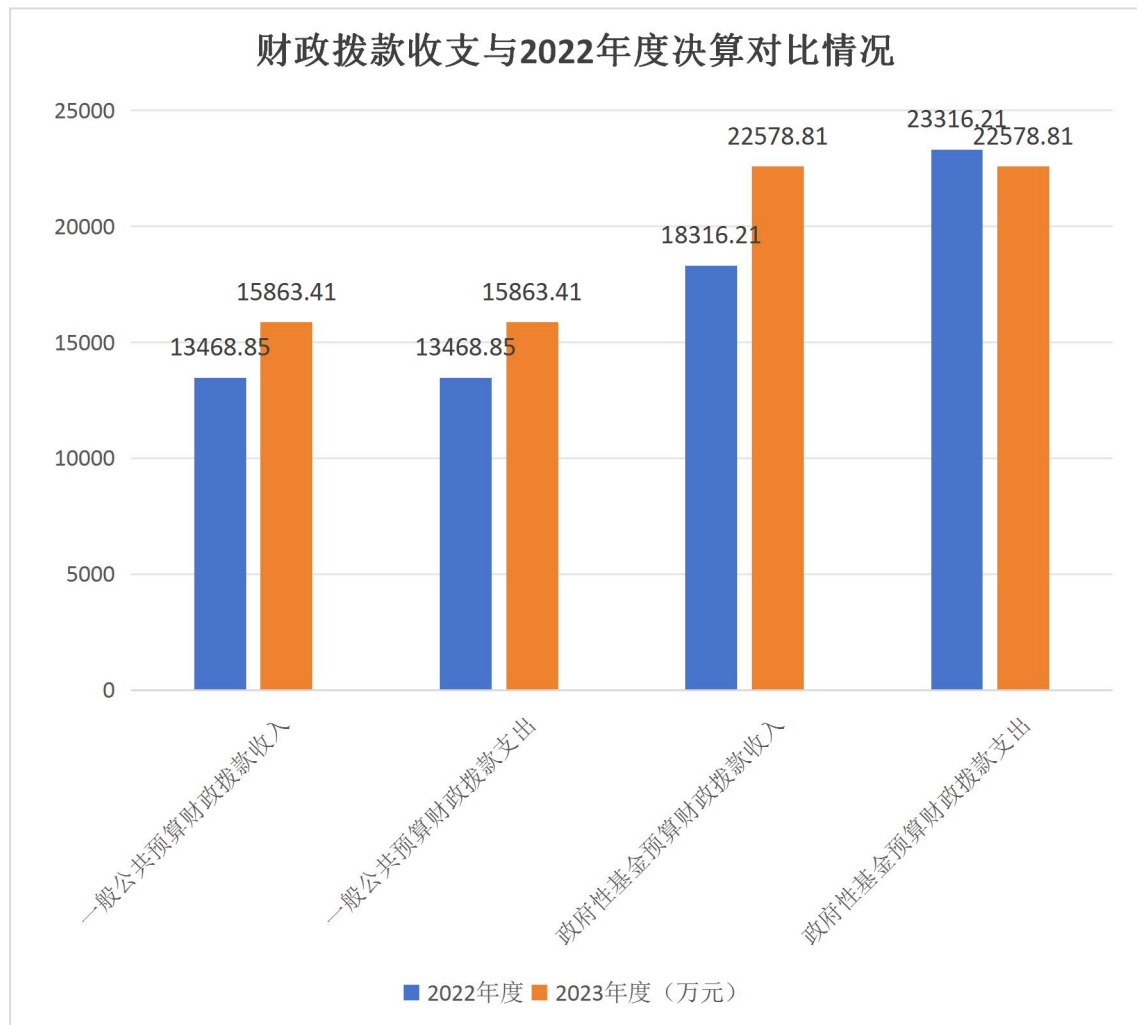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8,442.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6,657.16 万元，增长 20.94%，主要是 2023 年增加续发了两个债券项目；本年支出 38,442.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57.16 万元，增长 4.5%，主要是 2023 年增加续发了两个债券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5,863.41万元,比上年增加2,394.56万元，增长17.78%，主要是增加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本年支出 15,863.41万元，比上年增加 2,394.56万元，增长17.78%，主要是增加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2,578.81万元，比

上年增加4,262.6万元，增长23.27%，主要原因是2023年续发了两个债券项目；本年支出 22,578.81万元，比上年减少737.4万元，降低3.16%，主要是减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持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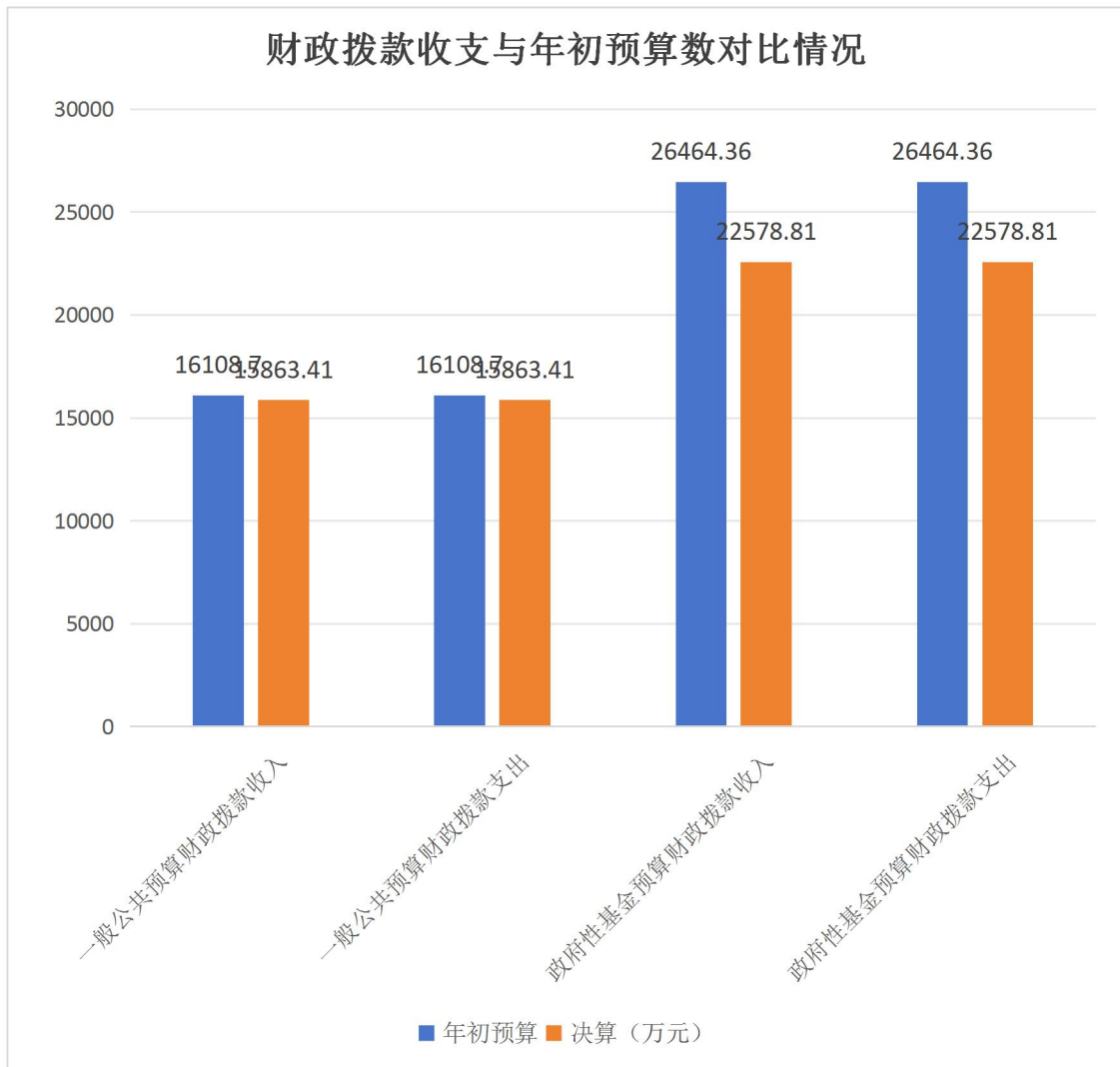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8,442.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比年初预算减少4,130.8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部分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38,442.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比年初预算减少4,130.8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部分项目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5,863.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8%，比年初预算减少245.29万元，主要原因是一部分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15,863.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8%，比年初预算减少245.29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一部分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2,578.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32%，比年初预算减少3,885.55万元，主要原因是一部分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22,578.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32%，比年初预算减少3,885.55万元，主要原因是一部分项目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8,442.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6.71 万元，占 0.02%；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2.11 万元，占 0.81%；卫生健康（类）支出 225.27 万元，占 0.59%；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2,701.54 万元，占 7.03%；农林水（类）支出

15,319.32 万元，占 39.85%；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19,877.27 万元，占 51.71%；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80.9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270.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43.67 万元、津贴补贴 264.16 万元、奖金 296.93 万元、绩效工资 1057.6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0.0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7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1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8.27 万元、住房公积金 339.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9.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69 万元、离休费 68.85 万元、退休费 658.71 万元、抚恤金 8.77 万元、生活补助 21.5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1 万元。

公用经费 210.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1.82 万元、印刷费 0.97 万元、水费 2.94 万元、电费 12.24 万元、邮电费 21.7 万元、取暖费 11.39 万元、物业管理费 6.37 万元、差旅费 15.49 万元、委托业务费 0.24 万元、工会经费 19.49 万元、福利费 23.7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8.6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6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

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加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66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12.39 万元，减少 26.33%，主要原因是财政要求过紧日子，压减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34.6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30.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3.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34.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40.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5.56%。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比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下乡指导工作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01 个，共涉及资金 11382.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城乡社区支出、其他支出类等 3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2578.8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精品片区项目”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169.8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农业农村局部门 2023 年项目预算数为 37436.13 万元，决算数为 33,961.31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0.72%，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得分为 9 分；项目产出指标：对项目的实际完成数量、质量、实效、成本等，根据

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38 分；项目效益指标：对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情况进行分析后，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 38 分；满意度指标：对项目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分析，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9 分；根据单位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满分 100 分，给出总得分 94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提前下达 2023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用于耕地地力保护）石财农【2022】78 号（专项资金）项目及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精品片区项目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提前下达 2023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用于耕地地力保护）石财农【2022】78 号（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702 万元，执行数为 2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用于耕地地力保护）石财农【2022】78 号（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02	到位数：	2702	执行数：	270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702	其中：财政资金	2702	其中：财政资金	270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加强农业生态资源保护，提升耕地地力。			已完成 2023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加强农业生态资源保护，提升耕地地力。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	25 万亩	25 万亩	10	
		质量指标	专项用于我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费用	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10	
		时效指标	支付至拥有耕地承包权种地农民账户	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2702 万元	≤2702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2702 万元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农业产量	提高	提高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业生产土地资源利用率	提高	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耕地地力	提升	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引导农民自觉提升耕地地力	提升	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2、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精品片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169.828678万元，执行数为8169.8286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精品片区(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169.828678	到位数:	8169.828678	执行数:	8169.828678
	其中:财政资金	8169.828678	其中:财政资金	8169.828678	其中:财政资金	8169.82867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栾城区乡村振兴精品片区项目建设,满足当地及周边居民文化需求			街道、坑塘、大棚已基本完工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坑塘治理		坑塘治理面积	完成
			蔬菜大棚		新建蔬菜大棚面积	完成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乡村振兴精品片区验收合格率	正在施工扫尾	1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乡村振兴精品片区项目资金	及时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8169.828678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年运营收入	收入足以覆盖本息	收入覆盖本息	1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农村生活环境	改善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污染防治	建设条件具备改善环境 污染防治	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物使用年限	建筑物使用年限满足设计 要求	满足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9
	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3、结转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二批)(平原优质小麦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石财农【2022】35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42万元,执行数为12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 生产科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栾城区2022年平原小麦产业集群项目(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42	到位数:	1242	执行数:	1242
	其中:财政资金	1242	其中:财政资金	1242	其中:财政资金	124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1、中央厨房升级改造1162万元；2、小麦加工品质品牌提升80万元，推广优质麦的种植，补齐产业短板。		用于1、中央厨房升级改造1162万元；2、小麦加工品质品牌提升80万元，推广优质麦的种植，补齐产业短板。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数量	2个	2个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性	不超预算	≤1242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周边农户共同致富	辐射带动	辐射带动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工体系	健全完善	健全完善	10
		生态效益指标	优质专用小麦种植	推广种植	推广种植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发挥龙头企业示范带动作用	发挥示范带头	发挥示范带头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4、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石财农【2022】107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50万元，执行数为5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石财农【2022】107 号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50	到位数:	550	执行数:	5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50	其中:财政资金	550	其中:财政资金	5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产业项目、资产收益项目,帮助 61 户 191 人脱贫户增加收入,防止返贫。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户数		≥61 户	100	10
		质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人口数		≥191 人	100	10
		时效指标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		及时	100	10
		成本指标	投入总成本		≤550 万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资产年收益率		≥6%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数		≥191 人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户收入		≥33 万元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脱贫户人口数		带动	10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资产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2%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围绕统筹城乡发展和创建乡村振兴示范区的目标，持续深化了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推进乡村发展、实施乡村建设、抓好乡村治理为重点，发展了优势特色产业，强化了龙头能力带动，促进了产业深度融合，全面推进了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2、 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 37436.13 万元，资金执行 33,961.31 万元，执行率为 90.72%，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得分为 9 分。

(2) 项目产出

对项目的实际完成数量、质量、实效、成本等，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38 分。

(3) 项目效益

对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情况进行分析后，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 38 分。

(4) 满意度

对项目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分析，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9 分。

3、 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 94 分，满分 100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